

中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党组文

国质检党组〔2013〕65号

中共质检总局党组关于开展 总局党组中心组学习（扩大）的通知

认监委、标准委，总局各司局，各直属挂靠单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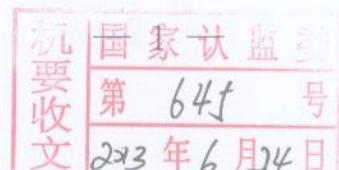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习近平总书记相继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，提出了许多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，涵盖了治国理政的各个方面，思想深刻，内容丰富。学好讲话是当前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。为此，总局党组决定开展一次中心组学习（扩大），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。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学习人员

总局党组成员、总师，两委领导班子成员，总局各司局和直属挂靠单位主要负责同志。

二、学习任务

（一）深刻领会、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发展中国



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，深刻认识和领会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若干重大问题，深刻认识和把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这一战略思想，坚定道路自信、理论自信、制度自信。坚定地走中国特色质检工作之路，深入落实“抓质量、保安全、促发展、强质检”十二字方针，全力推动质量强国建设。

（二）深刻领会、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科学发展的一系列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，始终坚持发展是硬道理的战略思想不动摇，坚持主题主线，推动质检事业健康发展。

（三）深刻领会、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改革开放的一系列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，坚定不移地服务改革发展大局，坚持正确方向，统筹推进各项质检工作改革，不断增强推动质检事业发展和推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与活力。

（四）深刻领会、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一系列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，大力推进法治质检建设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执法水平。

（五）深刻领会、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群众工作的一系列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，深刻认识群众路线是我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，群众拥护是我们党立于不败之地的根基，使建设“人民质检”，践行“质检为民”成为一种自觉。

（六）深刻领会、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进作风的一系列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，深刻认识作风建设的极端重要性，从严治检、高标准要求，以良好的作风取信于民，树立好“三个质检”良好形象。

（七）深刻领会、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建设的一

系列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，紧扣执政能力建设、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这条主线，始终坚持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，践行宗旨、坚定信念，严明纪律，严惩腐败，不断提高全系统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(一) 开展自学3天。6月24日至26日，参加学习人员充分利用时间搞好自学。应注意精读原文，在全面准确把握讲话的重大意义、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上下功夫。

(二) 集中辅导半天。6月21日下午2:30分，在总局机关五楼报告厅，以“中国梦”为主题，举办“质检大讲堂”暨党组中心组学习（总局和两委机关全体干部，直属挂靠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参加）。

(三) 集中学习1天。时间另行通知。地点在总局机关419会议室。

议程：上午司局及直属挂靠单位负责同志发言，下午总局领导发言。

四、发言准备

(一) 司局级干部重点发言准备（每人10至15分钟）。

1. 结合坚定“三个自信”，谈走好中国特色质检工作之路（办公厅）
2. 结合追求“中国梦”，夯实“质量梦”基础（质量司）
3. 落实政府职能转变要求，推进法治质检建设（法规司）
4. 服务改革开放，加强进口监管，培育形成以技术、品牌、质量、服务为核心的出口竞争新优势（通关司）
5.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推进反腐倡廉工作（监察局）

6. 坚持群众路线，加强党的建设（机关党委）

7. 落实好国务院明确的重点工作（标准委）

8. 发挥职能作用，搞好促贸惠民（认监委）

计量院、标准化院、检科院、特检院及其他参会单位负责同志结合实际工作，全部准备书面发言材料，届时作点名或随机发言。

（二）党组中心组成员发言准备。

请各位党组中心组成员，结合分管工作，准备学习讨论发言材料。

总局领导和各单位负责同志发言，将安排在质检“两报”刊发。

五、学习资料和领取

学习资料是习近平总书记十八大以来发表的一系列重要讲话。由办公厅统一印制册，向参会人员提供，请及时领取，并注意妥善保管。



抄送：党组成员，总师，存档（2）。

质检总局办公厅

2013年6月21日印发